

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

公告

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9 日

(112)群信字第 1120300 號

主旨：本公司經理之「群益特選債券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群益 15 年期以上 A 級美元公司債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（以下稱本基金）申報第 2 次追加募集乙案，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（以下稱金管會）申報生效並經中央銀行同意在案，特此公告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依據金管會 112 年 3 月 24 日金管證投字第 1120335599 號函、中央銀行外匯局 112 年 3 月 29 日台央外伍字第 1120006278 號函及本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基金業經中央銀行外匯局同意第 2 次追加募集總面額為新臺幣貳佰億元，合計本基金總面額最高為新臺幣陸佰億元整。
- 三、有關本次新增額度之開始募集日，謹訂於 112 年 3 月 31 日。